

# 第一屆 全國性

報名日期

即日起 ▶ 10/31

# 學術創業競賽

## 研習營

地點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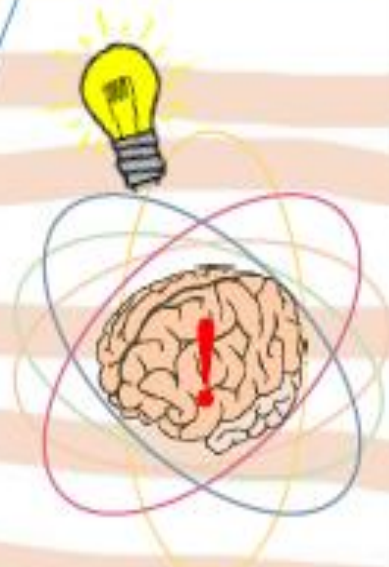
106年12月23日  
星期六 9:45-18:00

參加對象

全國高中職在校生，以組隊方式  
報名參加，每組4人

檔案繳交日

初賽檔案繳交截止日:106/11/26  
決賽檔案繳交截止日:106/12/20



主辦單位/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系

承辦單位/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系學會

連絡電話/  
總召 戴嘉慧 0975877536  
副召 李柏毅 0928420162  
副召 黃智祥 0963499600

電子信箱/  
[ntutbm106@gmail.com](mailto:ntutbm106@gmail.com)

TAIPEI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TECH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 一、活動名稱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第一屆全國性學術創業競賽研習營

## 二、研習目的

希望藉由此活動，讓高中職的學生擁有一個發揮長才的平台，跳脫平常思考的框架，充分展現出自己的創意、理念及想法，也期望將自身所擁有的書面技巧、簡報技巧、上台報告技巧充分發揮，且透過小組報名參賽的形式，能夠讓小組成員彼此切磋合作、更加了解，激盪出更多不同的想法及理念。

## 三、研習內容

經營管理系旨在培養具備創新創業能力的經營管理人才，因此希望能夠提供具專業性質的活動，能夠讓大家教學相長、彼此學習。此為一個專案開發的比賽，以創新創業為主題，透過組隊參賽的形式，彼此激盪出新想法、新商品、新商機，藉由簡報及上台報告的方式，將理念和想法傳達給大家。

## 四、研習時間

106年12月23日 星期六 9:45~18:00

## 五、研習地點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六、參與對象

全國高中職在校生，以組隊方式報名參加，每組人數4人

(各校不限報名組數)

## 七、主辦單位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 八、承辦單位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系學會

## 九、優勢分析表

### ✚ 現學現賣

在研習營的上午將邀請知名業界講師蒞臨研習營的課程指導，以利即將在下午比賽的同學們能夠吸取更多的專業簡報技巧，靈活運用上台報告技能，提升參賽者的專業度及自信心。

### ✚ 專業評審老師

此研習營的評審老師無論是在業界，或是學術界皆備受肯定，經由評審精闢的見解，使學生能夠學習他人的優點，改善自身的劣勢，進而更上一層樓。

### ✚ 增加實戰經驗

透過此次的研習營，給予學生一個可以發展的舞台，將此競賽打造成全國專題競賽的氛圍，使學生能夠體驗全國性比賽的臨場感，利用準備比賽的過程中，累積特殊專業實力。

### ✚ 激發創業想法

藉由此活動的發起，引發出學生創業的想法，亦或是將原本創業的構想更佳的具體化，並且深入地去探討跟分析創業的可實踐性，提供給學生一個可以圓夢的舞台。

## 十、比賽時程表

時間	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流程
9:45~10:15	報到	12:50~16:30	比賽(每組 10~15min)
10:15~10:30	開幕式	16:30~16:50	休息時間
10:30~11:30	研習課程	16:50~17:20	評審講評
11:30~12:30	彩排+吃飯+休息時間	17:20~17:25	頒獎
12:30~12:40	來賓致詞+評審介紹	17:25~17:30	頒發研習證書+大合照
12:40~12:50	講解比賽規則	17:30~18:00	閉幕式

## 十一、初賽相關辦法

1. 競賽主題:創新便利生活
2. 創業計劃書書面提案內容  
(14 字體大小格式書寫，內容包含下列七項並附上頁碼，頁數 10 頁以內)
  - a. 團隊簡介、特色及組織
  - b. 創新創業概念簡介
  - c. 市場分析
  - d. 行動構想
  - e. 行銷策略
  - f. 活動預算費用規劃
  - g. 總結

3. 繳交檔案

- a. 創業計劃書 PDF 檔
- b. 簡報檔案

4. 初賽檔案繳交截止日期

創業計劃書 PDF 檔：截止日為 106 年 11 月 26 日 23:59 前

(將檔案寄至指定 email:[ntutbm106@gmail.com](mailto:ntutbm106@gmail.com)，收到確認信即為繳交成功)

## 十二、決賽相關辦法

- 1. 將會依評分標準選出前 15 組優勝組別進入決賽
- 2. 初賽結果將於 12/1 (五) 23:59 前以 email 通知是否進入決賽
- 3. 決賽檔案繳交截止日期

簡報 PPT 檔：截止日為 106 年 12 月 20 日 23:59 前

(將檔案寄至指定 email:[ntutbm106@gmail.com](mailto:ntutbm106@gmail.com)，收到確認信即為繳交成功)

## 十三、競賽獎金

金獎：每隊新台幣\$5,000 元 (共一隊可從缺)

銀獎：每隊新台幣\$3,000 元 (共一隊可從缺)

銅獎：每隊新台幣\$1,000 元 (共一隊可從缺)

#### 十四、報名流程

需先填寫附件一、二後將檔案寄至指定的 email: [ntutbm106@gmail.com](mailto:ntutbm106@gmail.com)，主辦單位收到後，並確認附件沒問題後，將會回傳 email 確認信，即為報名成功。

若附件未繳交齊全或未將附件填妥，皆視為不符資格者，主辦單位會以 email 通知報名未成功，報名者需再重新完成報名手續。



#### 十五、報名期限

即日起至 2017/10/31 止

#### 十六、評分標準

初賽評分項目	比重(%)	詳細內容
完整性	25%	提案陳述及結論理由是否充足切合主題、目標群族定義、品牌定位、基本行銷理念之應用
邏輯性	25%	內容脈絡清晰，各要點環環相扣
合理性	25%	各調查、論點及假設須具有說服力，合乎接近市場及企業實務狀況
可行性	25%	提案是否在企業實務中實際運作，在操作、執行、費用推估上具實際可行性
決賽評分項目	比重(%)	詳細內容
台風	35%	口齒清晰具說服力，表達時姿態穩健，臨場反應表現
表達內容	35%	口頭說明是否簡單扼要，報告內容是否切合主題
流暢度	30%	整體報告是否流暢，主講人報告是否能與簡報播放配合得宜

## 十七、注意事項

1. 參加競賽或入圍作品如經他人檢舉或告發他人代勞違反相關規定者，經查證屬實則追回獲獎資格與獎勵。
2. 參加競賽作品如涉及智慧財產權或侵害其他權利，經法院判決屬實者，追回獲獎資格與獎勵且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3. 參賽作品及相關資料延遲交件，予以取消資格。
4. 進入決賽者未於期限內繳交報名費，予以取消資格。

## 十八、交通資訊

1. 若搭乘高鐵、臺鐵者，請搭至臺北車站，下車後至捷運臺北車站，搭乘藍色板南線，往南港展覽館（昆陽）的方向，至忠孝新生站下車，於4號出口出站。
2. 若搭乘客運在臺北轉運站下車者，同搭乘高鐵及臺鐵；若在市政府轉運站下車者，下車後前往捷運市政府轉運站搭乘藍色板南線，往頂埔（亞東醫院）至忠孝新生站下車於4號出口出站即可。

第一屆全國性學術創業競賽研習營報名表			
活動名稱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第一屆全國性學術創業競賽研習營		
活動時間	106 年 12 月 23 日 (星期六) 09:45~18:00		
主辦單位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系		
活動地點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組別名			
姓名 (組長)		姓名 (組員)	
姓名 (組員)		姓名 (組員)	
學校			
手機 (組長)			
E-mail (組長)			
膳食習慣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填人數)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活動報名截止日期為 106 年 10 月 31 日(二)止</li> <li>➤ 報名表填妥後請寄至：<a href="mailto:ntutbm106@gmail.com">ntutbm106@gmail.com</a></li> <li>➤ E-mail 主旨為： 第一屆全國性學術創業競賽研習報名表-組名-組長名</li> <li>➤ 活動詳情請洽 FB 搜尋: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系學會 總召:戴嘉慧 聯絡電話：0975-877-536</li> </ul>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第一屆全國性學術創業競賽研習營

作品未抄襲聲明書

立書人：\_\_\_\_\_、\_\_\_\_\_、\_\_\_\_\_、\_\_\_\_\_

(指導老師不需填寫)

一、立書人等為參加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以下簡稱「主辦單位」)所主辦之「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第一屆全國性學術創業競賽研習營」，茲聲明所提計畫說明書乃係立書人等原創並未抄襲他人。

二、日後若經查明立書人等之計畫說明書確係部份或全部抄襲他人，立書人等之參賽資格，所獲頒之獎金資格應立即取消。並立即將所領取之獎金歸還主辦單位。

三、立書人等參與本次主辦單位，辦理的創意創業的競賽，主辦單位不負責產品生產階段或生產評估，因此如有專利上產生的相關衝突，與主辦單位絕無相關。

四、立書人等保證擁有或有權使用其所撰「作品計畫書」，及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並保證所撰之「作品計畫書」與參賽作品，不侵害任何人之智慧財產權。

五、若因立書人等之「作品計畫書」或參賽作品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而導致第三人得以對主辦單位求償或主辦單位之權益因而受損，立書人等願負一切賠償責任。

(參賽者本人需在附件二簽名處簽名後，並掃描回傳電子檔)

此致

主辦單位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立書人簽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指導老師不需簽章)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月                      日